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会师报字(2026)第 3778 号】审计报告确认，202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043,164.4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1,043,178.2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06,220,854.8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65,644,492.45 元。

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原因如下：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的情况，同时考虑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需要，保证各项目的顺利开展，兼顾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43,164.44	-78,304,737.20	-50,741,578.3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06,220,854.8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5,644,492.4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6,667,717.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的情况，同时考虑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需要，保证各项目的顺利开展，兼顾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提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备查文件

- 1、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会师报字(2026)第 3778 号】《审计报告》；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